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培训总结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路”、“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深南电路的实际情况，认真履行保荐机构应尽的职责，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对深南电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一、培训主要内容

2021 年 4 月 6 日，培训小组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本次培训通过案例与法规相结合的方式，阐述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规范运作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行为规范要求以及涉及的相关法律责任，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登记管理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培训人员情况

保荐机构项目组选派具有证券、法律、财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对公司培训对象进行了系统、细致的现场培训工作。培训人员包括：许磊、银波、杨滔和余见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公司人员主要有深南电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人员。

三、培训效果

通过此次培训，深南电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人员强化了其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人

员在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意识和义务意识。本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高深南电路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
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培训总结》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许 磊

张 力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
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培训总结》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孙 捷

阳 静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